**化学化工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选办法**

（2023年修订稿）

为大力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切实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激励学院研究生热爱祖国、勤奋学习、扎根科研，将其培养为具有优良道德品质、良好合作意识、扎实理论基础、较强科研能力的拔尖创新人才，根据《上海交通大学奖学金评选管理办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化学化工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选办法》，具体内容如下：

**一、申请要求**

**1、基本条件：**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3）按时完成培养计划，积极参与本学科科研，积极参加“三助”工作和社会服务。

（4）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5）学习成绩优异，科研能力显著，发展潜力突出。

**2、评奖年度内，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具备申请资格：**

（1）有一门（含）以上课程（包括学位课和非学位课）考核不合格；

（2）在校期间受到过违纪处分且尚未解除的；参评学年内受到各类处分或院校通报批评；参评学年内违反学校学业诚信守则；

（3）延期毕业的；

（4）硕博连读计划，中途违约的；

（5）参评学年学籍状态处于休学、保留学籍者；因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依法服兵役或校际交流者等特殊原因休学、保留学籍的，经由学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同意可以参评。

**3、学业、科研和社会服务要求：**

（1）一年级硕士研究生：入学成绩优秀或免试直升；

（2）二年级硕士研究生：成绩优良，原则上已修学位课程绩点GPA不低于3.5，科研能力较强；

（3）三年级硕士研究生：科研能力突出，课程学习按照培养计划进行或已经完成，开题报告或毕业论文进展正常；

（4）博士研究生：课程学习按照培养计划进行或已经完成，科研能力突出；

（5）申请人应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公益服务活动、“三助”工作且表现突出；

申请研究生专项奖学金的研究生需同时符合所申请专项奖学金规定的其他条件；当专项奖学金的协议或特殊规定与本办法有矛盾时，以专项奖学金的协议或特殊规定为准。

**二、评分指标**

化学化工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分指标构成：**总分=综合素质得分+学习成绩得分+科研成果得分**。

具体指标如下：

**1、综合素质分值（满分40）**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说明** |
| 1 | 思想品德  （满分10分） | 积极参加学校、学院及班级活动。班级按要求组织集体活动（团日活动、班风大赛等）的，班级成员均得2分。  积极参与学校团改金项目的，参与成员均得1分；团改金等项目终评一等奖加2分、二等奖加1分、三等奖加0.5分。班级需提供活动证明（文字照片、参加名单、班会记录）。  积极参加理论学习，青年大学习完成率高于90%的，得3分，完成率在80%-90%的，得2分，80%以下不得分。  获得“优秀党支书”“优秀党员”“优秀学生干部”“三好学生”“优秀团干部”“优秀团员”等荣誉称号，国家级荣誉称号5分，省市级4分，校级2分，院级1分。 |
| 2 | 文体活动  （满分5分） | 积极参加文化艺术体育活动及赛事。参加一次得1分。国家级比赛获奖（一等奖4分、二等奖3分、三等奖2分）；市级比赛（2分、1.5分、1分）；校级比赛（1分、0.5分、0.3分）。 |
| 3 | 安全管理  （满分5分） | 实验室安全检查、宿舍检查合格者得5分，出现实验室安全违规或宿舍安全违规的不得分。 |
| 4 | 社会服务  （满分15分） | 积极参加公益服务及社会实践活动。参加1次得1分，无偿献血2分,其他好人好事由学生办认定后给分。  志愿服务需提供有主办单位盖章的单次志愿者证书或证明，上限10分。重大活动志愿服务加分由评审小组讨论决定。  承担社会工作，学院辅导员、校院学生会主席团、党支书2分，校院学生会部长团、班长、团支书1分，其它班委0.5分。 |
| 5 | 导师评价  （满分5分） | 由导师给出评价意见并打分，最高5分。导师若不推荐此学生参评奖学金，此项可不给分。 |

**2、学习成绩得分**

|  |  |  |
| --- | --- | --- |
| **序号** | **年级** | **得分依据** |
| 1 | 硕士一年级成绩  （申请时为硕士二年级） | 学习绩点GPA/4.0\*50 |
| 2 | 硕士二年级成绩  （申请时为硕士三年级） | 学习绩点GPA/4.0\*30 |
| 3 | 博士生 | 按照培养计划执行者且无不及格者得分为10分，否则不得分 |

**3、科研成果得分（可累加，不设上限）**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分值计算** | | | |
| 论文 | SCI期刊 | Nature/Science/Cell 500分，并可直接进入国奖答辩；  学院认定的高水平期刊200分；  新刊及其他待认定重要学术成果由学院评审委员会认定；  其他期刊按中科院分区（大区）进行评分（中科院分区表公众号最新分区2022年升级版）；  1区100分；2区50分；3区30分；4区及其他20分。中科院暂无分区的按4区算。 | | |
| EI期刊 | 20分 | | |
| 核心期刊 | 3分 | | |
| 专利 | * 发明专利已授权并实现专利转让（有专利号及转让合同）的得30分； * 发明专利已授权（有专利号）的得20分； * 发明专利已公开（有公开号）的得3分； * 申请发明专利（有申请号）的得1分。 | | | |
| 竞赛 | **赛事类别** | **一等奖/金奖** | **二等奖/银奖** | **三等奖/铜奖** |
| 特级竞赛 | 国赛100分  市赛50分 | 国赛80分  市赛40分 | 国赛60分  市赛30分 |
| 其它竞赛 | 20分 | 10分 | 5分 |
| 特级竞赛指“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其他竞赛由学院认定，同一项目有市赛、国赛的计最高值，不重复加分，“挑战杯”特等奖计200分。 | | | |

关于科研成果的说明：

（1）每人在评审年度内最多提交3篇代表性论文，以及最多3项代表性专利进行申报。

（2）科研成果第一单位须为上海交通大学，论文署名导师与教务系统登记导师不一致时，需两位导师认可。

（3）科研成果的时间范围原则上为上一个年度，即在上一年9月1日至当年8月31日之间发表（或录用），非延期2024届毕业生可适当放宽至通知规定的当年度材料提交日。

（4）科研成果认定采用一次认定的原则，申请人之前已在校内申请并获得其他奖学金的科研成果，不予采用。专利申请若在过去年度已经用于申报，但是本年度状态发生了改变，增加的分值可用于本年度申报。

（5）关于论文及专利作者排序的认定说明：

1、申请人为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的，按50%计分；

2、申请人为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除导师外的课题组其他成员的，硕士生申请者可按30%计分，且仅算一篇，博士生申请者不计分；

3、第三作者之后不计分。

（6）关于论文共同一作及通讯作者的认定：

1、论文有多位共同一作的，以该论文分值除以一作人数计分。

2、论文通讯作者和第一作者都为学生时，仅通讯作者计分；有多位通讯作者时，以该论文分值除以通讯作者人数计分。

（7）关于论文认定所需提交材料：

已发表期刊论文需导师签字确认作者顺序及单位的论文首页扫描件。已接收期刊论文有正式通知单的需有相关部门的公章，非正式接收通知（如：邮件形式）的需导师签字认定。注：导师本人审核属实，并签字确认每一项代表性成果。

（8）论文分区通过中科院文献情报中心分区表微信号查询最新分区表升级版（按评审时，2022年版）。学科竞赛加分名录参考《上海交通大学科技竞赛列表》，未被列表收录的需先提交竞赛材料至学院团委认定。

**三、其他说明**

1、申请人应在每年奖学金通知所规定的材料提交日期前提交申请材料，逾期提交不予受理。

2、申请人须如实申报，科研成果、荣誉获奖等项目需提供证明材料，弄虚作假者取消评选资格，并依据校纪校规予以处理。

3、根据本细则所产生的排名，作为化学化工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审的重要依据。得分相同者依次比较以下三项，确定名次顺序：

（1）得分最高论文的分值

（2）得分最高论文所发表期刊的影响因子

（3）再比较次高论文的分值

4、部分奖学金根据要求还需在学院评分基础上，进行答辩或设奖单位评审环节确定最终获奖学生。

5、国家奖学金根据评分细则所产生的排名，按系分配答辩和获奖名额。入围答辩后根据答辩评委打分确定获奖结果。

6、学院认定的高水平期刊包括：

（1）Journal of the 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

（2）Angewandte Chemie

（3）Nature Communications

（4）PNAS

（5）AIChE Journal

（6）Advanced Materials

**上海交通大学科技竞赛列表**

全国大学生交通运输科技大赛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中国工业工程与精益管理创新大赛

ACM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国际基因工程机器大赛

“外研社·国才杯”全国英语大赛

全国大学生机器人大赛RoboMaster机甲大师赛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全国海洋航行器设计与制作大赛”暨中船杯装备创新赛

上海市大学生力学竞赛

“高教杯”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中国制冷空调行业大学生科技竞赛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汽车大赛

RoboCup机器人世界杯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嵌入式系统专题邀请赛（英特尔杯）

全国大学生软件创新大赛

“华为杯”中国研究生创“芯”大赛

全国大学生物联网设计竞赛

TI 杯上海市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全国大学生金相技能大赛

全国大学生微结构摄影大赛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中国研究生数学建模竞赛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创新创业大赛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全国大学生城市治理案例挑战大赛

杰赛普国际法模拟法庭

中国研究生未来飞行器创新大赛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红点设计概念奖

VEX机器人大赛全球总决赛

“海上争锋”中国智能船艇挑战赛

“杰瑞杯”中国研究生能源装备创新设计大赛

全国大学生岩土工程竞赛

全国大学生船舶能源与动力创新大赛

“交通·未来”大学生科创作品大赛

“爱驰杯”中国大学生无人驾驶方程式大赛

“蔚来杯”中国大学生电动方程式大赛

DEFCON 28

“网鼎杯”网络安全大赛

XCTF国际网络攻防联赛

高分北斗无人飞行器智能感知技术竞赛

“深圳杯”数学建模挑战赛

中国大学生物理学术竞赛

上海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

化工实验竞赛

CFA Institute Research Challenge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

中国WTO模拟法庭比赛

全国航空航天模型爱好者系列赛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大学生设计竞赛（CHSLA）

上海市大学生公益广告大赛

ILFA国际学生风景园林设计竞赛

全国海洋知识竞赛

IDC Robocon2020国际大学生机器人设计竞赛

华为云人工智能大赛·无人车挑战杯

国际无人机创新大奖赛

中国国际飞行器设计挑战赛暨科研类全国航空航天模型锦标赛